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月3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12月29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洺锋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表决的董事7人，其中董事武军先生、张晓云女士、华小宁先生、孙玉麟先生、黄启均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结合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搬迁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并对《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应条款予以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公司章程》（2023年1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2 月 6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2）。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5日